



第 4 屆臺美稻米技術諮商會議與會成員合影。

2019 年第 4 屆「臺美稻米技術諮商會議」 暨美國稻米相關組織作技術交流紀要

黃昭興¹ 宋鴻宜¹ 楊宗翰¹

一、前言

臺灣自 2002 年元月正式加入世界貿易組織（WTO），承諾部分開放稻米市場，每年應進口稻米關稅配額數量為 144,720 公噸等量糙米，其中 94,068 公噸（65%）由政府進口，50,652 公噸（35%）由民間部門進口。政府進口米部分，依

對外諮商協議採國家配額制度，自 2007 年起分配美國、澳大利亞、泰國、埃及等 4 個國家，其中美國配額 64,634 公噸占政府進口米總配額 69%，數量最多。

為促進稻米貿易順暢，經 2015 年第 9 屆臺美貿易暨投資架構協定（TIFA）會議，決議自 2016 年起每年召開「臺

美稻米技術諮商會議」作為雙方溝通聯繫平臺，由臺方負責稻米政府配額採購單位（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簡稱農糧署），與美國米產業界代表單位（美國稻米協會，U.S. Rice Federation）輪流辦理，進行相關稻米產銷資訊、交貨程序、品質檢驗等議題之技術諮商。

本（2019）年 5 月

| 註 1：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

19 日至 26 日由農糧署及國內稻米產業界代表，共計 8 人前往加州及阿肯色州，參加由美方辦理之「2019 年第 4 屆臺美稻米技術諮商會議」，就雙方稻米產銷資訊、我國進口美國米採購新規定及品質檢驗等議題進行交流，並安排參訪兩州出口稻米至我國之碾米廠、鐵路運輸貨櫃集散中心、貨運港口碼頭及公證檢驗單位等稻米產業相關組織。

二、臺美稻米技術諮商會議重要成果

本次會議於加州沙加緬度舉行，美國稻米協會由 Alex Balafoutis 帶領 12 人代表團主辦會議，另有美國在臺協會（AIT）專員彭秋妹列席會議，會議內容包括：（一）臺灣稻米生產、進出口及消費情形，（二）美國稻米生產、進出口及消費情形，（三）臺灣政府進口米採購美國配額情形，（四）探討臺灣品質規格判定標準，（五）美方對於白米碾白程度之定義與標準，（六）美方對於糙米熱損害粒及被害粒之判斷，（七）美國稻米出口至中國之進展，（八）探討我國稻米出口輔導措施等議題，雙方作詳盡的溝通討論，並獲致成果與資訊如下。

（一）政府進口米採購作業共識

按現行採購合約，倘稻米不符合品質規格標準，立約商可自行選擇辦理退貨，或依據契約規定繳交罰款後

由農糧署收受。基此，美方認為預為提送樣品米供臺方審查，似乎無具意義，建議取消樣品米審查制度，或研議開放供應商於供貨前，自渠於農糧署預為登錄之合格樣品米中，選擇品質規格相近之樣品米供農糧署比對，減少雙方品質認知差異。我方認為樣品米有助於釐清履約爭議，爰仍應保留樣品米審查制度，惟可參考美方建議，酌予修正政府進口米採購案相關招標規定。

（二）探討臺灣胴裂粒及被害粒判定標準

美方對於我國胴裂粒及被害粒判定存有疑義，係因美方對於中華民國國家標準（CNS）稻米品質規格定義不甚清楚，經過本次技術諮商會議，我方說明胴裂粒為被害粒之一種，並將被害粒、胴裂粒定義及實務判定方式再行說明，美方獲致理解未再提出疑問，顯示本次技術諮商會議有助於減少雙方對品質規格判定之認知差異，降低未來採購履約對於品質規格驗收之疑義。

（三）美方對於白米碾白程度之定義與標準

美國農業部（USDA）將白米之碾白程度分為 reasonably well milled、well milled 及 hard milled，並製作參考圖像及實際樣本供檢驗人員以肉眼辨識，目前尚無訂定相關量化標準，我方對於碾白程度亦無訂定

相關國家標準，僅以碾白米率或白度計測定供作參考依據。為解決我國進口白米在驗收時所產生的疑義，雙方就碾白程度定義作詳細討論，已縮小認知差距，我方將持續研擬相關量化標準，並與美方保持聯繫溝通。

（四）美方對於糙米熱損害粒及被害粒之判斷

美方判定糙米熱損害粒時，需將其碾成白米判定，故未訂有糙米熱損害粒色卡，與我方 CNS 判定方式差異不大，我國所製作之色卡僅作為檢驗人員第一線快速判定之參考，必要時，檢驗人員仍得將糙米精白後判定是否為熱損害粒。

（五）美國稻米出口至中國之進展

美方說明，目前中國高檔飯店及美式賣場（Costco）之國際採購單位等銷售通路，已向美方洽談進口美國

中粒白米事宜，美方認為未來商機無限，惟受限於美中貿易戰，尚無進口實績。中國稻米關稅配額內原課徵 1% 關稅，受美中貿易戰影響，中國實施報復行動，加徵 25% 關稅，導致美國稻米出口至中國遲滯不前。

（六）美方關切我國稻米出口輔導措施
針對美方對我近期輔導措施之關切，我方說明，近年來我國稻米產量逐年增加，消費量卻逐年減少，為促進國內消費，我方積極推動國內促銷及加工應用，惟成效有限，在業者及農民的期許下，我方參考美方作法，協助業者作海外促銷，由業者及貿易商提出最具創意及效益的行銷計畫，透過政府協助，期開拓我國外銷市場。

三、實地參訪美國稻米相關組織

本次赴美行程除了參加臺美稻米



我國代表團至阿肯色州碾米廠參訪留影。

技術諮商會議外，亦實地參訪加州及阿肯色州出口稻米至我國之碾米廠、鐵路運輸貨櫃集散中心、貨運港口碼頭及公證檢驗單位等稻米產業相關組織，相關資訊與心得如下：

- (一) 阿肯色州稻穀收割水分含量平均為 15% 至 16%，最高亦不超過 19%，並多採自然通風方式乾燥，可減少收穫後稻穀未即時處理導致稻穀損壞之情形，降低烘乾成本及減少碾米造成之損失，建議我國政府部門未來可針對現行推廣品種之稻穀最佳收穫水分含量進行研究。
- (二) 加州碾米廠廠區集塵設備完善，並訂有作業人員穿著規定，廠房管理嚴謹，除須符合食品安全品質標準 (SQF) 相關規定外，亦會針對個別進口國或廠商特殊需求進行 HACCP 等各項認驗證，值得我國相關業者學習。
- (三) 鑑於美國規定運輸過程中不得燻蒸，阿肯色州供應商於筒倉內完成稻米燻蒸作業後再裝袋運輸，以減少對環境及作業人員毒害，亦能降低燻蒸成本。惟燻蒸後再包裝，可能會因管線污染等因素影響燻蒸效果，後續將密切觀察進口米交貨情形。

- (四) 美國貨運規模相當龐大，無論是鐵路運輸或港口貨運，所有工作流程及作業方式都以時間就是金錢為前提，以最有效率的方式進行大量的運輸，同時注重貨品安全及客戶服務，實際瞭解美國貨運運輸模式後，有助於未來訂定進口米交貨及運輸等採購相關條款。

四、結語

稻米為臺美農產品貿易的重要項目，我國每年向美國採購 64,634 公噸等量糙米，順暢的採購作業有助於維繫雙方良好之經貿關係。美國為世界主要稻米出口國家之一，稻米產業規模龐大，有許多值得我國借鏡之經驗，美國國內消費市場廣大，建議未來可規劃與學術單位合作，分析臺灣稻米特色與利基，並舉辦國際研討會，邀請具有購買潛力之買家與會，推動特色米食出口至美國，創造互利雙贏的契機。

臺美雙方皆認定技術諮商會議為稻米貿易溝通之重要平臺，對稻米資訊交流極有助益，雙方每年輪流主辦迄今已順利完成 4 屆會議，正面且透明的溝通，讓雙方互相瞭解並縮小認知差距，明年將在我國召開第 5 屆會議，期待未來臺美稻米貿易更加順利。